

##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1日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力新先生提议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8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9人，现场出席董事5人，通讯出席董事4人，会议由董事长张力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2022年4月22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21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张素祥先生、王瑛女士、唐欣女士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2022年4月22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1 年度全面落实公司各项经营目标所做的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查，认为 2021 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不存在违规违纪问题。全体董事认为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 年度报告》及《2021 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155,187,831.35 元，母公司净利润 156,675,798.47 元，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67,579.85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3,506,029.1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5,483,937.60 元。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拟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73,506,029.15 元为依据（取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值），以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167,681,080 股扣除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1,007,400 股份后的股份总数 166,673,6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8 元人民币（含税）。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总股本为 167,681,080 股，其中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 1,007,400 股份不享受利润分配权利。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1 年度，公司给予立信的年度审计报酬为 60 万元。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2022 年度审计费用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短期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根据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全年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中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

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使用

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求，保持现有业务的稳定发展和新产品、新业务的快速推广，公司拟向银行（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等）申请总计不超过 2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综合授信额度，信用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董事及监事的报酬如下：

（1）独立董事：每人每年税前人民币 50,000 元。独立董事因履行职务而发生的差旅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2）非独立董事：内部董事（担任公司管理职务）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

（3）监事：监事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监事因履行职务而发生的差旅等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的薪酬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报酬。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年度绩效考核发放。

公司独立董事对就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13、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九项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相关制度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十三项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审计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管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监高内部问责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汇中股份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十三项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相关制度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17、审议通过《关于建立<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更新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决定建立《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请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9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